

证券代码：834686

证券简称：ST 华科技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北京华夏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鹤岗鹤华矿安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与鹤岗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内环分社签订（编号：810112408120520）的借款合同，以北京华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房地产作为抵押物（抵押合同：810112408120520）；由北京华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华夏矿安科技有限公司、唐茂伟先生、唐茂亮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借款 2000 万，借款期限：2024 年 8 月 13 日至 2027 年 8 月 12 日。

公司子公司七台河华夏矿安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与七台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兴支行签订（编号：87002220713287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北京华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一千万股，代码 834686 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质押合同：87002220712）；由北京华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唐茂伟先生、唐茂亮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借款 3000 万，借款期限：2022 年 7 月 13 日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6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补充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鹤岗鹤华矿安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年6月20日

住所：黑龙江省鹤岗市工农区10委印刷厂6号楼119室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鹤岗市工农区10委印刷厂6号楼119室

注册资本：1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养老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器辅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消防器材销售；土地整治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物业管理；煤炭洗选。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法定代表人：赵士勇

控股股东：唐茂伟

实际控制人：唐茂伟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存在关联关系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1,500,118.21元

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21,971,030.00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470,911.79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102%

2024 年营业收入：0 元

2024 年利润总额：-470,911.79 元

2024 年净利润：-470,911.79 元

审计情况：已审计。

3、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七台河华夏矿安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23 日

住所：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经济开发区种畜场十八分场桃园山庄内）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经济开发区种畜场十八分场桃园山庄内）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养老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煤炭及制品销售；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作物栽培服务；肥料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食用农产品批发。

法定代表人：赵士勇

控股股东：唐茂伟

实际控制人：唐茂伟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存在关联关系

4、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27,413,097.9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34,532,454.55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7,119,356.59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126%

2024 年营业收入：353,982.32 元

2024 年利润总额：-2,098,080.46 元

2024 年净利润：-2,098,080.46 元

审计情况：已审计。

以上担保事项发生时，鹤岗鹤华科技有限公司、七台河华夏矿安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鹤岗鹤华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房产提供担保，由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华夏矿安科技有限公司、唐茂伟先生、唐茂亮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借款 2000 万；

公司股东为七台河华夏矿安科技有限公司以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一千万股，代码 834686 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担保，由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唐茂伟先生、唐茂亮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借款 3000 万。

具体担保内容及期限以各方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约定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满足融资需求，对子公司提供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风险相对可控，不会影响公司的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

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良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	-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5,000	764.15%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5,000	764.15%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

六、备查文件

《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0 日